

鑫光電能有限公司

簡明月報

民國 110 年 6 月份

110 年 7 月編製

簡明月報內容

一、營運綜合摘要分析報告

二、業務報告

三、財務報告

一、營運綜合摘要分析報告

(1) 公司簡介：

鑫光電能有限公司於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創立，於新光大溪前瞻園區新光紡織廠屋頂投資開發太陽光電廠(屬第一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為發電業)。電廠裝置容量 5MW，年發電量預估達 550 萬度，可提供超過 1,500 戶家庭用電，年減碳量超過 3,000 公噸，為台灣綠能發展盡一份心力。

(2) 業務狀況：

109 年 4 月與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簡稱中華科大）簽訂合作契約，合作開發中華科大雲林校區太陽光電，由本公司獨資建置太陽光電系統工程，第一期工程預計 110 年併聯商轉。

為響應政府再生能源政策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的目標，與國內具相同理念的優質企業，共同努力達成環境永續的願景，目前已與台汽電綠能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進行轉供售電業務，於 109 年 12 月轉供第一度電，擴大再生能源發電效益。

(3) 財務狀況：

本公司 110 年 6 月營業收入為 3,474 仟元，營業支出為 1,523 仟元，營業收益 1,951 仟元。稅前淨利 1,739 仟元，主係利息收入 19 仟元及利息費用 231 仟元所致。

(4) 重大營運事件：

無。

(5) 補充說明：

依電業法第 66 條規定，電業應按月將其業務狀況、發電狀況及財

務狀況，編具簡明月報，並自行揭露於公開網站，公開網站為
www.tccgreenenergy.com.tw

二、業務報告

表 1-1 裝置容量

民國 110 年 6 月份

能源別	電廠/發電站名稱	機組別	實績值(瓩)	較上年同期增減(%)	備註
太陽能	新光紡織	1	4968	-	
合計			4968	-	

備註：

- 1.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 2.機組別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 3.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 4.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表 1-2 發電量

民國 110 年 6 月份

能源別	電廠/發電站名稱	機組別	毛發電量		廠用電量		淨發電量		自用電量		備註
			實績值(度)	較上年同期增減(%)	實績值(度)	較上年同期增減(%)	實績值(度)	較上年同期增減(%)	實績值(度)	較上年同期增減(%)	
太陽能	新光紡織	1	645,484	714,221	14,620	-	630,864	741,576	-	-	
合計			645,484	(9.62)%	14,620	-	630,864	(14.9)%	-	-	

備註：

- 1.廠用電量係指發電所內用電，即發電廠因運轉發電機所消耗於各項附屬設備之電能。
- 2.自用電量係指廠商自行生產，使用於發電所之外，所有其他用途的電量，包括生產設備、辦公室、倉庫、其他附屬或輔助設備等（即不含發電所內用電）。
- 3.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 4.機組別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 5.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 6.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 7.本月計算去年毛電量度數來自監控系統(計費期間 109/6/1-30)，淨發電量來自台電的躉購度數超過毛發電量，差異之原因來自於倍率之差異，去年淨發電量來自台電的躉購帳單(計費期間 109/6/1-30)，並於 109/6/11，9 點-13 點有斷電過。

表 1-3 發電設備運作情形(暫時估計量)

民國 110 年 6 月份

(1)容量因數、可用率、最大出力值

能源別	電廠/發電 站名稱	機 組 別	容量因數				可用率				最大出力值				備註
			本月份		一至本月份止 累計		本月份		一至本月份止 累計		本月份		一至本月份止 累計		
			實績值 (%)	較上年 同期增 減(%)	實績值 (%)	較上年 同期增 減(%)	實績值 (%)	較上年 同期增 減(%)	實績值 (%)	較上年 同期增 減(%)	實績值 (%)	較上年 同期增 減(%)	實績值 (%)	較上年 同期增 減(%)	
太陽能	新光紡織	1	17.64%	14.1%	14.26%	11.65%	100%	-	100%	-	75.62%	78.32%	79.18%	74.03%	
合計			17.64%	3.54%	14.26%	2.61%	100%	-	100%	-	75.62%	(2.7)%	79.18%	5.15%	

備註：

- 1.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 2.機組別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 3.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 4.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2)發電機組每度的低熱值毛熱耗率（LHV Gross）(不適用)

表 1-4 燃料耗用量(不適用)

表 1-5 機組停機容量

民國 110 年 6 月份

機組名稱	停機事由 (填報代碼)	本月份		下個月	
		停機 裝置容量	停機期間	停機 裝置容量	停機期間
無停機					

備註：

- 當機組或電廠遭遇計畫性停機（例如大修）與非計畫性停機（例如機電事故）等非正常運轉或待機狀態時，需記錄填報。
 - 機電事故定義：「發、輸、變設備不論待機或運轉中發生不意之障礙，不能正常啟用或不能正常運轉而需停用時，一律列為事故。但發現設備運轉情況異常尚可繼續運轉而不影響設備安全，經主管處轉洽電力調度處同意安排停用檢修者或由電力調度處安排提前停用檢修者不列為事故，強迫跳脫仍算事故。」
- 機組名稱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 停機事由欄位請依下列運轉情況填報代碼：

代碼	運轉情況	代碼	運轉情況
K 1	併聯	K13	線路工作
K 2	解聯	K14	指令試運轉
K 3	待機	K15	電力潮流限制
K 4	跳脫	K16	外因跳機
K 5	減載	K17	核一附屬設備全黑、起動氣渦輪機試機
K 6	檢修，保養	K18	核二附屬設備全黑、起動氣渦輪機試機
K 7	故障	K19	核三附屬設備全黑、起動氣渦輪機試機
K 8	竣工試運轉	K20	設備超載
K 9	乾燥運轉	K21	試運轉
K10	大修	K22	爐管破
K10A	大修逾排程	K23	LNG 用量限制
K11	單獨運轉	K24	中油 LNG 管路檢修
K12	線路故障	KK	其他

表 1-6 發電機組之空氣污染排放量(不適用)

表 1-7 發電機組淨尖峰供電能力調整表(不適用)

表 2-1 售予公用售電業之售電量

民國 110 年 6 月份

能源別	本月份		一至本月份止累計	
	實績值(度)	較上年同期增減(%)	實績值(度)	較上年同期增減(%)
太陽能	117,880	741,576	556,975	2,925,742
合計	117,880	(15.89)%	556,975	(19.03)%

備註：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表 2-2 售予再生能源售電業之售電量

民國 110 年 6 月份

能源別	業者名稱*	本月份		一至本月份止累計	
		實績值(度)	較上年同期增減(%)	實績值(度)	較上年同期增減(%)
太陽能	台汽電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512,984	-	2,464,276	-
合計		512,984	-	2,464,276	-

備註：

1. 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2. 業者名稱欄位，考量業者營業秘密，故申報後不予以公開揭露。

表 2-3 直供予用戶之售電量(不適用)

表 2-4 轉供予用戶之售電量(不適用)

三、財務報告

收支實績比較表

民國 110 年 6 月份

項目	本月份發生數			累計實績數		
	實績數 (A)	去年同期 (B)	差異 (A-B)	實績數 (C)	去年同期 (D)	差異 (C-D)
1. 營業收入	3,473,888	3,821,168	(347,280)	15,860,105	14,472,598	1,387,507
電業收入	3,473,888	3,821,168	(347,280)	15,860,105	14,472,598	1,387,507
其他營業收入	-	-	-	-	-	-
2. 營業支出	1,523,389	2,239,495	(716,106)	8,322,299	9,024,159	(701,860)
營業成本	1,410,374	2,139,147	(728,773)	7,879,451	8,602,291	(722,840)
營業費用	113,015	100,348	12,667	442,848	421,868	20,980
3. 營業收益(1-2)	1,950,499	1,581,673	368,826	7,537,806	5,448,439	2,089,367
4. 稅前盈餘	1,738,927	1,340,836	398,091	6,150,911	3,802,246	2,348,665

備註：

1. 稅前盈餘 1,738,927 元為營業收益 1,950,499 元加上營業外收支(利息收入 18,801 元、利息費用(230,283)元及其他營業外收支(90)元)。
2. 累計稅前盈餘 6,150,911 元為營業收益 7,537,806 元加上營業外收支(利息收入 18,801 元、利息費用(1,405,336)元及其他營業外收支(360)元)。
3. 去年同期稅前盈餘 1,340,836 元為營業收益 1,581,673 元加上營業外收支(利息收入 12,956 元、利息費用(253,643)元及其他營業外收支(150)元)。
4. 累計去年同期稅前盈餘 3,802,246 元為營業收益 5,448,439 元加上營業外收支(利息收入 12,956 元、利息費用(1,658,239)元及其他營業外收支(910)元)。